
股票简称：蓝光发展

股票代码：600466

债券简称：16 蓝光 01

债券代码：136700

16 蓝光 02

136764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6 年度）**

发行人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市高新区（西区）西芯大道 9 号）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2017 年 6 月

重要声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光发展”、“发行人”或“公司”）对外公布的《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中信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目录

第一节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4
第二节	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8
第三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
第四节	本期债券利息偿付情况	13
第五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4
第六节	公司债券担保人资信情况	15
第七节	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16
第八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17
第九节	其他情况	18

第一节 本期公司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ICHUAN LANGUANG DEVELOPMENT CO., LTD.

二、本期公司债券核准文件及核准规模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公司债券已于 2016 年 3 月 15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513 号”批复核准。

三、本次债券基本情况

（一）“16 蓝光 01”的基本情况

1. 债券名称：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 发行规模：基础发行规模 10 亿元，超额配售权不超过 20 亿元（包含 20 亿元）。最终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30 亿元。
3. 票面面额：本期债券每张票面金额为 100 元。
4.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5 年期，附第 3 年末公司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5. 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在其存续期前 3 年固定不变。如公司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后 2 年票面利率为前 3 年票面利率加调整基点，在其存续期后 2 年固定不变。如公司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后 2 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6. 还本付息方式：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次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付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次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

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次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7.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本期债券起息日为 2016 年 9 月 14 日。
8. 计息期限：计息期限为 2016 年 9 月 14 日至 2021 年 9 月 13 日。若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16 年 9 月 14 日至 2019 年 9 月 13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16 年 9 月 14 日至 2019 年 9 月 13 日。
9.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9 月 1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9 月 14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9 月 1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0. 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1 年 9 月 1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9 年 9 月 14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9 年 9 月 1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1. 债券担保：本期债券发行无担保。
12. 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13. 上市情况：2016 年 10 月 13 日，本期债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债券简称“16 蓝光 01”。
14.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16 蓝光 02”的基本情况

1. 债券名称：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2. 发行规模：基础发行规模 5 亿元，可超额配售不超过 5 亿元（含 5 亿元）。最终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0 亿元。

-
3. 票面面额：本期债券每张票面金额为 100 元。
 4.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5 年期，附第 3 年末公司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5. 票面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在其存续期前 3 年固定不变。如公司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后 2 年票面利率为前 3 年票面利率加调整基点，在其存续期后 2 年固定不变。如公司未行使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未被回售部分在其存续期后 2 年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6. 还本付息方式：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次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付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次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次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7.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本期债券起息日为 2016 年 10 月 18 日。
 8. 计息期限：计息期限为 2016 年 10 月 18 日至 2021 年 10 月 17 日。若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16 年 10 月 18 日至 2019 年 10 月 17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计息期限为 2016 年 10 月 18 日至 2019 年 10 月 17 日。
 9. 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 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10 月 1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10 月 18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10 月 1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0. 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 2021 年 10 月 1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9 年 10 月 18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9 年 10 月 18 日（如

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1. 债券担保：本期债券发行无担保。
12. 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13. 上市情况：2016 年 11 月 8 日，本期债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债券简称“16 蓝光 02”。
14.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节 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ICHUAN LANGUANG DEVELOPMENT CO., LTD.
成立时间	1993 年 5 月 18 日
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蓝光发展
股票代码	600466
法定代表人	张巧龙
注册资本	213,521.9139 万
住所	成都市高新区（西区）西芯大道 9 号
经营范围	投资及投资管理；企业策划、咨询服务；企业管理；房地产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土地整理；商业资产投资、经营；自有房屋租赁；资产管理；物业管理；生物科技产品研发及开发；技术咨询服务和技术转让；技术及货物进出口业务；电子商务。

二、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情况

（一）关于房地产业务

2016 年，发行人房地产业务实现签约金额 301 亿元，同比增长 65%；实现签约面积 282 万平方米，同比增长 31%；实现签约销售均价 10701 元/平米，同比增长 26%，销售规模及均价实现双增长。

在公司东进战略成功推动下，2016 年华东、华中区域的签约金额达到 137 亿元，同比增长 214%；华东、华中区域在全公司销售规模占比达到 45%，同比 2015 年规模占比增长 21 个百分点。

2016 年，发行人完善建设投资体系，信息收集有效覆盖全国 100 个城市；有效拓展资源获取渠道，非直接招拍挂项目的储备资源占比超过 60%；严格执行投资标准，实现“低溢价”获取土地资源；聚焦住宅资源，新增住宅资源占

比达到 94%。

2016 年，发行人完成了 40 亿公司债、40 亿中期票据的发行，发行平均利率 5.75%，有效降低了融资成本，优化了公司整体负债结构。

（二）现代服务业

2016 年，四川嘉宝资产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8 亿元，同比增长 23%；实现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 亿元，同比增长 66%。

2016 年，嘉宝股份新增委托项目 19 个，委托面积 353 万平方米，收并购企业 1 家，并购面积 251 万平方米，累计管理面积达 3006 万平方米，新增轻资产联盟企业 15 家，联盟面积 2900 万平方米，累计联盟面积达 1.2 亿平方米。

（三）3D 生物打印

2016 年 12 月，蓝光英诺 3D 生物打印研发取得重大突破，3D 生物打印血管植入恒河猴体内实验取得成功。四川蓝光英诺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用自主研发 3D 生物血管打印机构建出具有生物活性的人工血管，并将其置换实验动物体内一段腹主动脉血管，经过连续的监测和观察，3D 生物打印的血管与恒河猴自身腹主动脉血管完全融为一体。下一步，蓝光英诺将向有关监管机构申请临床试验。

发行人针对不同技术突破量身定制专利保护策略，截止 2016 年年底已提交专利申请 74 项（其中 14 项已获授权），获得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7 项，商标证书 80 项。

（四）医药业务

2016 年度，成都迪康药业有限公司销售收入实现 5,5481.93 万元，同比增长 24.11%；实现净利润 7,939.96 万元，同比增长 233.62%。

三、发行人 2016 年度财务状况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增减率 (%)
资产总额	73,364,709,682.82	56,243,929,889.42	30.44
负债总额	59,354,829,403.04	44,892,810,603.89	32.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9,971,568,384.87	8,890,691,692.21	12.16

项目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增减率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009,880,279.78	11,351,119,285.53	23.4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资产总额为 733.65 亿元，较年初增加 30.44%，主要由于发行人近年来推出的刚需户型产品深受市场认可，公司加大了土地储备和开发力度，项目产品规模相应增长带来的存货增加引起；负债总额为 593.55 亿元，较年初增加 32.21%，主要是因为新增债券发行 80 亿以及部分项目预售款增加导致的预收款项的增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99.72 亿元，较年初增加 12.16%，变化不大。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增减率 (%)
营业收入	21,328,812,376.70	17,598,361,217.99	21.20
营业利润	1,471,291,846.71	1,513,379,108.30	-2.78
利润总额	1,467,823,632.36	1,500,563,252.85	-2.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95,773,595.36	805,003,276.30	11.28

2016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为 213.29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1.20%；营业利润为 14.71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78%；利润总额为 14.68 亿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1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8.96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1.28%。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增减率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8,116,865.04	1,430,441,366.62	-287.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4,305,827.05	-254,605,881.20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80,863,182.12	-681,836,816.00	不适用

2016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6.88 亿元，上年同期表现为净流入，主要系发行人房地产开发项目规模增加导致支付的土地款、工程款较上期增加所致；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1.24 亿元，较上年同期净流出增加约 18.69 亿元，主要系发行人继续加大重点一、二线城市的投资力度所致；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82.81 亿元，上年同

期表现为净流出，主要由公司债、中期票据等融资增加所致。

第三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发行人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513 号文批准，分别于 2016 年 9 月及 2016 年 10 月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了人民币 30 亿元及 10 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费用后净募集款项已分别于 2016 年 9 月 14 日及 2016 年 10 月 18 日汇入发行人指定的银行账户。

根据发行人公告的《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发行人发行的“16 蓝光 01”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计划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和补充营运资金。

根据发行人公告的《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的相关内容，发行人发行的“16 蓝光 02”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需按照约定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同时根据发行人于 2016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201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的《关于调整“16 蓝光 02”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16 蓝光 02”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其中，7.21 亿元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2.79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二、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及持有人会议表决结果使用募集资金，本次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均与募集说明书及持有人会议相关约定一致。

第四节 本期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16 蓝光 01”的付息日期为 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9 月 1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16 蓝光 01”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9 月 14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9 月 1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16 蓝光 02”的付息日期为 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10 月 1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发行人行使赎回选择权，则“16 蓝光 02”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10 月 18 日；若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10 月 1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本次债券尚未到达首个付息日，2016 年度无付息相关情况。

第五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发行人于 2016 年 12 月 29 日召开“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2016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经超过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总额且有表决权二分之一的债券持有人同意，调整“16 蓝光 02”的募集资金用途，具体情况如下：

“16 蓝光 02”原募集资金用途为：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银行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其中，1.75 亿元用于偿还银行借款；8.25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更改为：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其中，7.21 亿元用于偿还金融机构借款；2.79 亿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第六节 公司债券担保人资信情况

本次债券无担保。

第七节 本期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16 蓝光 01”及“16 蓝光 02”的信用评级机构为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证评”）。中诚信证评于 2016 年 9 月 6 日完成了对“16 蓝光 01”的初次评级。根据《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16 蓝光 01”的信用等级为 AA。中诚信证评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完成了对“16 蓝光 02”的初次评级。根据《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16 蓝光 02”的信用等级为 AA。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评级行业惯例以及中诚信证评评级制度相关规定，自首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以评级报告上注明日期为准）起，中诚信证评将在本次债券信用级别有效期内或者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次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次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在跟踪评级期限内，中诚信证评将于发行主体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发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在此期限内，如发行主体发生可能影响本期债券信用级别的重大事件，应及时通知中诚信证评，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证评将就该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根据中诚信证评 2017 年 6 月 23 日出具的《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17）》及《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跟踪评级报告（2017）》，发行人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次债券各期债券债项信用等级为 AA。

第八节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2016年，发行人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的专人未发生变动。

第九节 其他情况

一、担保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担保情况如下所示：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四川蓝光和骏实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合肥瑞璠置业有限公司	9,800	2015年3月13日	2015年3月13日	2018年3月13日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否	联营公司
四川蓝光和骏实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天津融创置地有限公司（被反担保方）	19,600	2015年11月30日	2015年11月30日	2016年11月3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0	否	否	其他
			63,700	2015年11月30日	2015年11月30日	2016年12月26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否	0	否	否	其他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9,454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481,956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681,27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690,724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69.5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339,118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E）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339,118						
担保情况说明							注 1：公司按房地产经营惯例为商品房承购人提供抵押贷款担保，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累计银行按揭担保余额为 1,805,716.60 万元。 注 2：蓝光和骏为合肥瑞璠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发生额为 9,800 万元，截止本报告期末的担保余额为 9,454 万元。 注 3：因债务人已分别于 2016 年 11 月 3 日和 12 月 26						

日归还借款，蓝光和骏向天津融创置地有限公司提供的反担保已全部解除。 注 4：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E）为 1,192,146 万元，与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重合，故上表列示时予以扣除。

二、涉及的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2016 年度，发行人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三、相关当事人

2016 年度，本次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均未发生变动。

四、其他公司债券重大事项

2016 年 1-10 月，发行人及控股子（孙）公司借款余额净增加额为 99.79 亿元，超过 2015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80%。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16 年末发行人未发生《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相关重大事项。

发行人已针对上述事件出具临时公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已出具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提示投资者关注。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四川蓝光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6年度)》之盖章页)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6月30日